

证券代码：600315

证券简称：上海家化

公告编号：临 2025-044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39 元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6,439,272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200,554,022.37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39 元（含税）。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672,225,980 股，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6,439,272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5,965,681.61 元（含税）。

本次公司现金分红数额占 2025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9.77%。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

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本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及九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特此公告。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2日